

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市政管理处

市政标的物搬运要求

- 1、提货期限：进场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提取标的物。
- 2、搬运时间（工作日）：上午：8：50-11：40、下午：14：50-17：10，买受人需严格遵守此搬运时间。
- 3、买受人进入桂城公物仓搬运标的物时，要按照规定做好车辆出入登记手续，非搬运时间，车辆严禁进入。
- 4、因存放标的物的仓库旁有油库，为确保安全，标的物须直接按现状搬走，禁止在现场进行加工、切割等。
- 5、买受人搬运标的物期间严格遵守站场内秩序，不要随意走动、逗留，务必做好各项安全措施，安全作业。否则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，与我处无关。
- 6、拍卖范围内（即警戒线内）的标的物须全部搬走，不能遗留任何杂物。在拍卖范围外（即警戒线外）的物资，严禁搬走，否则视为偷窃将做报警处理，敬请配合。



